

##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0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5日上午10点在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武穴市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含独立董事3人），实到董事9人，胡立刚先生、龚铖先生、郭韶智先生、方智先生为现场表决，刘波先生、石守东先生、洪葵女士、梅建明先生、郭炜先生为通讯表决；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立刚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经理层换届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龚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郭韶智先生、胡明峰先生、赵延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方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同意聘任熊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郑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日止。表决情况如下：

1.1 同意聘任龚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同意聘任郭韶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 同意聘任胡明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 同意聘任方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 同意聘任赵延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 同意聘任熊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 同意聘任郑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人员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其中，聘任熊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吴爱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吴爱珍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